



人权理事会
第五届会议
议程项目 3
2007 年 6 月 11 日至 18 日

人权理事会第五届会议提交大会的报告*

副主席兼报告员：穆萨·布赖扎特先生(约旦)

理事会的报告草稿 **

* 本报告格式依据的是 2007 年 6 月 11 日第一次会议上所通过的理事会第五届会议的议程和工作方案。因此，不应当作为理事会未来届会议循的先例。

** A/HRC/5/L.10 号文件载有报告中有关会议安排和议程项目的各章。理事会通过的决议和决定载于 A/HRC/5/L.11 号文件。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一、理事会第五届会议通过的决议和决定[待列入最后报告].....		4
二、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1 - 14	4
A. 会议开幕和会期.....	1 - 3	4
B. 出席情况.....	4	4
C. 通过议程.....	5	4
D. 安排工作.....	6 - 7	5
E. 会议和文件.. ..	8 - 14	5
三、大会 2006 年 3 月 15 日题为“人权理事会”的 第 60/251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	15 - 63	6
A. 特别程序的报告.....	15 - 41	6
1. 专题报告... ..	15 - 24	6
法官和律师的独立性/当代形式的种族 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的 不容忍现象... ..	15 - 19	6
食物权/非法运输和倾倒有毒和危险产 品及废料对享受人权的不良影响/适足 生活水准权所含适足住房问题/人权与 赤贫问题.. ..	20 - 24	7
2. 国别报告.....	25 - 41	8
白俄罗斯.....	25 - 27	8
古 巴.....	28 - 30	9
柬埔寨.....	28 - 30	9
海 地.....	34 - 36	10
索马里.....	37 - 41	10

目 录(续)

	<u>段 次</u>	<u>页 次</u>
B. 人权理事会各项决定的后续行动..	42 - 56	11
1. 第 4/2 号决议的后续行动..	42 - 46	11
2. 第 3/3 号决议的后续行动..	47 - 50	12
3. 第 4/8 号决议的后续行动..	51 - 53	12
4. 人权理事会其他决定的后续行动..	54 - 56	13
第 2/105 号决定和第 2/111 号决定..	54 - 55	13
第 3/2 号决议..	56	14
C. 体制建设..	57 - 59	14
D.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60 - 63	14

附 件(待列入最后报告)

- 一、理事会第五届会议议程
- 二、理事会决议和决定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 三、与会者名单
- 四、理事会第五届会议印发的文件一览表

一、理事会第五届会议通过的决议和决定

[待列入最后报告]

二、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A. 会议开幕和会期

1. 人权理事会于 2007 年 6 月 11 日至 18 日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举行了第五届会议(又见下文第 8 段)。本届会议共举行了 9 次会议(见 A/HRC/5/LSR.1-9)*

2. 本届会议由人权理事会主席路易斯·阿方索·德阿尔瓦先生宣布开幕。

3. 在 2007 年 6 月 11 日第 1 次会议上,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路易丝·阿尔布尔女士在理事会作了讲话。

B. 出席情况

4. 出席本届会议的有: 理事会成员国代表、非理事会成员国观察员、非联合国会员国观察员和其他观察员、以及联合国各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政府间组织和其他实体、国家人权机构和非政府组织观察员。与会者名单见本报告附件三。

C. 通过议程

5. 理事会在同次会议上审议了主席提出的临时议程(A/HRC/5/1)。议程未经表决而获得通过。通过的议程见本报告附件一。

* 各次会议的简要记录可以更正。但在统一更正(A/HRC/5/SR.1-9/Corrigendum 印发后即
为最后定本)。

D. 安排工作

6. 在 2007 年 6 月 11 日第 1 次会议上，理事会审议了工作安排，包括对发言时间作如下限制：理事会成员国和相关国家的发言时间限于 5 分钟，非理事会成员国观察员和其他观察员，包括联合国实体、专门机构和相关组织、政府间组织和其他实体、国家人权机构和非政府组织观察员的发言时间限于 3 分钟。发言者名单将按登记时间顺序拟订，发言者的次序为：相关国家(如果有的话)，接着是理事会成员国、非理事会成员国观察员和其他观察员。行使答辩权发言限于每个代表团最多发言两次。首次发言时间为 3 分钟，第二次发言时间为 2 分钟，这两次发言可在会议结束之前进行，也可在当天工作结束之前或对问题的讨论结束之前进行。

7. 在 2007 年 6 月 18 日第 9 次会议上，由于时间不足，理事会未经表决决定推迟到订于 6 月 19 日举行的组织会议上处理所有未决问题。通过的決定见第一章 B 节，第 5/102 号决定。

E. 会议和文件

8. 如上述第 1 段所述，委员会共举行了 9 次配备全套服务的会议。

9. 2007 年 6 月 12 日第 4 次会议和 6 月 13 日第 7 次会议属于不涉及额外费用的附加会议。

10. 理事会通过的决议和决定载于本报告第一章。

11. 附件一载有理事会第五届会议通过的议程。

12. 附件二载有理事会各项决议和决定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13. 附件三载有与会者名单。

14. 附件四载有理事会第五届会议印发的文件一览表。

三、大会 2006 年 3 月 15 日题为“人权理事会”的 第 60/251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A. 特别程序的报告

1. 专题报告

法官和律师的独立性/当代形式的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的不容忍现象

15. 在 2007 年 6 月 11 日第 1 次会议上，法官和律师独立性问题特别报告员莱安德罗·德斯波伊先生提出了报告(A/HRC/4/25 和 Addi.1-3)。在同次会议上，当代形式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的不容忍现象问题特别报告员杜·迪内先生也提出了报告(A/HRC/4/19/Add.1 和 3 以及 A/HRC/5/10)。

16. 在同次会议上，相关国家刚果民主共和国和马尔代夫的观察员就德斯波伊先生所作的相关访问报告作了发言，相关国家俄罗斯联邦的代表就迪内先生所作的报告作了发言。

17. 在随后在同次会议和 2007 年 6 月 11 日第 2 次会议上举行的互动对话中，以下代表团作了发言并向德斯波伊先生和迪内先生提出了问题：

- (a) 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阿根廷、孟加拉国、巴西、加拿大、中国、吉布提、德国(代表欧洲联盟)，印度、印度尼西亚、日本、墨西哥，摩洛哥、尼日利亚、巴基斯坦(代表伊斯兰会议组织)、秘鲁、菲律宾、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突尼斯、乌拉圭；
- (b) 以下国家的观察员：澳大利亚、比利时、柬埔寨、智利、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格鲁吉亚、伊拉克、新西兰、美利坚合众国、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 (c) 以下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大赦国际、亚洲法律资源中心、阿拉伯妇女总联合会、南美洲印第安人理事会、国际法学家委员会(也代表哥伦比亚法学家委员会)、人权联盟国际联合会、21 世纪南美合作会、联合国观察组织、阿拉伯法学家联合会、世界和平理事会；

(d) 以下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非洲联盟；

(e) 以下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印度全国人权委员会。

18. 也在第 2 次会议上，德斯波伊先生和迪内先生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19. 也在同次会议上，以下国家行使答辩权发了言：日本、俄罗斯联邦和斯里兰卡的代表以及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伊拉克、苏丹和津巴布韦的观察员。在 2007 年 6 月 12 日第 3 次会议上，澳大利亚观察员行使答辩权发了言。在同次会议上，日本代表以及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津巴布韦的观察员第二次行使答辩权发了言。

食物权/非法运输和倾倒入毒和危险产品及废料对享受人权的不良影响/适足生活水准权所含适足住房问题/人权与赤贫问题

20. 在 2007 年 6 月 11 日第 2 次会议上，食物权问题特别报告员让·齐格勒先生提出了报告(A/HRC/4/30 和 Add.1 及 2)；非法运输和倾倒入毒和危险产品及废料对享受人权的不良影响问题特别报告员奥凯舒克武·伊贝阿努先生提出了报告(A/HRC/5/5 和 Add.1)；适足生活水准权所含适足住房问题特别报告员米隆·科塔里先生提出了报告(A/HRC/4/18 及 Add.1-3)；人权与赤贫问题独立专家阿尔琼·森古普塔先生提出了报告(A/HRC/5/3)。

21. 在同次会议上，相关国家乌克兰的代表与澳大利亚和西班牙的观察员就相关访问报告作了发言。在 2007 年 6 月 12 日第 3 次会议上，相关国家玻利维亚的观察员就相关访问报告作了发言。

22. 在随后在同次会议和 2007 年 6 月 12 日第 3 次会议上举行的互动对话中，以下代表团作了发言并向齐格勒先生、伊贝阿努先生、科塔里先生和森古普塔先生提出了问题：

(a) 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阿根廷、孟加拉国、巴西、加拿大、中国、古巴、厄瓜多尔、芬兰、德国(代表欧洲联盟)、印度、印度尼西亚、墨西哥、摩洛哥、尼日利亚、巴基斯坦(代表伊斯兰会议组织)、菲律宾、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塞内加尔、瑞士、突尼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乌拉圭；

- (b) 以下国家的观察员：柬埔寨、智利、卢森堡、尼加拉瓜、挪威、苏丹、泰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 (c) 以下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开罗人权研究所、住房权利和驱房客问题中心、哥伦比亚法学家委员会、和平组织问题研究会、欧洲公共关系联合会、粮食第一信息和行动网、人权观察社、国际教育发展会、保护少数民族及在宗教、语言和其他方面处于少数地位者权利国际联合会、第四世界扶贫运动、反对种族主义支持各民族友好运动(还代表欧洲——第三世界中心、达尼埃尔·密特朗法兰西自由基金会、国际争取人民权利与解放联盟、国际妇女争取和平与自由联盟)、全国社区法律中心协会、联合国观察组织、妇女促进和平、自由国际联盟；
- (d) 以下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非洲联盟(代表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
- (e) 以下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印度全国人权委员会。

23. 在第 3 次会议上，齐格勒先生、伊贝阿努先生、科塔里先生和森古普塔先生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24. 在同次会议上，阿尔及利亚和中国代表以及安哥拉、柬埔寨和津巴布韦观察员行使答辩权发了言。

2. 国别报告

白俄罗斯

25. 在 2007 年 6 月 12 日第 4 次会议上，白俄罗斯人状况特别报告员阿德里亚·塞韦林先生提出了报告(A/HRC/4/16)。相关国家白俄罗斯的观察员作了发言。

26. 在随后在同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中，以下代表团作了发言，并向塞韦林先生提出了问题：

- (a) 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加拿大、中国、古巴、捷克共和国、德国(代表欧洲联盟)、印度、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巴基斯坦、波兰、俄罗斯联邦、南非；

- (b) 以下国家的观察员：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立陶宛、苏丹、瑞典、美利坚合众国、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27. 在同次会议上，塞韦林先生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古 巴

28. 在第 4 次会议上，负责古巴人权状况的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个人代表克里斯蒂娜·沙内女士提出了报告(A/HRC/4/12)。相关国家古巴的代表作了发言。

29. 在随后在同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中，以下代表团作了发言并向沙内女士提出了问题：

- (a) 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加拿大、中国、捷克共和国、厄瓜多尔、德国(代表欧洲联盟)、印度、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巴基斯坦、俄罗斯联邦、南非、斯里兰卡；
- (b) 以下国家的观察员：安哥拉、白俄罗斯、玻利维亚、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尼加拉瓜、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兹别克斯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津巴布韦；
- (c) 巴勒斯坦观察员。

30. 在同次会议上，沙内女士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柬 埔 寨

31. 在 2007 年 6 月 12 日第 5 次会议上，负责柬埔寨人权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亚什·加伊先生提出了报告(A/HRC/4/36)。相关国家柬埔寨的观察员作了发言。

32. 在随后在同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中，以下代表团作了发言，并向加伊先生提出了问题：

- (a) 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加拿大、德国(代表欧洲联盟)、印度尼西亚、日本、马来西亚、菲律宾；
- (b) 以下国家的观察员：澳大利亚、斯洛伐克、美利坚合众国。

33. 在同次会议上，加伊先生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柬埔寨观察员作了发言。

海地

34. 在第 5 次会议上，秘书长任命的海地人权状况独立专家路易·儒瓦内先生提出了报告(A/HRC/4.33)。相关国家海地的观察员作了发言。

35. 在随后在同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中，以下代表团作了发言，并向儒瓦内先生提出了问题：

(a) 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巴西、加拿大、德国(代表欧洲联盟)；

(b) 以下国家的观察员：智利、卢森堡、美利坚合众国。

36. 在同次会议上，儒瓦内先生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海地观察员作了发言。

索马里

37. 在第 5 次会议上，秘书长任命的索马里人权状况独立专家加尼姆·阿尔纳扎尔先生作了最新情况口头报告(见 A/HRC/5/2)。

38. 在随后在同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中，以下代表团作了发言，并向阿尔纳扎尔先生提出了问题：

(a) 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吉布提、德国(代表欧洲联盟)；

(b) 以下国家的观察员：意大利、美利坚合众国。

39. 在同次会议上，阿尔纳扎尔先生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40. 也在第 5 次会议上，以下与会者作了发言：

(a) 以下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大赦国际、亚洲法律资源中心、欧洲—第三世界中心、基督教民主国际、安第斯原住民发展问题法律委员会、人权观察社、南美洲印第安人理事会(还代表国际教育发展会)、人权联盟国际联合会、赫尔辛基国际人权联合会(还代表人权联盟国际联合会)、世界工会联合会；

(b) 以下国家人权机构的观察员：亚洲及太平洋国家人权机构论坛(代表澳大利亚、印度、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蒙古、尼泊尔、新西兰、菲律宾、大韩民国、斯里兰卡、泰国)、法国人权问题全国协商委员会。

41. 在同次会议上，海地观察员行使答辩权发了言。

B. 人权理事会各项决定的后续行动

1. 第 4/2 号决议的后续行动

42. 在 2007 年 6 月 13 日第 6 次会议上，理事会讨论了 2007 年 3 月 27 日题为“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人权状况：人权理事会 S-1/1 号和 S-3/1 号决议的后续行动”的第 4/2 号决议的后续行动。理事会收到了自 1967 年以来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约翰·杜加尔德先生根据 S-1/1 号决议提交的报告(A/HRC/5/11)。

43.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主席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向理事会报告了第 4/2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并根据理事会第 3/3 号决议向委员会介绍了关于黎巴嫩委员会调查报告(A/HRC/5/9)的后续行动的最新情况(参见下文第 47 段)。

44. 也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 S-3/1 号决议所设高级别实况调查团团长德斯蒙德·图图大主教向理事会报告了该小组的任务落实情况(A/HRC/5/20)。相关国家和相关方以色列和巴勒斯坦的观察员作了发言。

45. 在随后在同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中，以下代表团作了发言，并向德斯蒙德·图图大主教提出了问题：

- (a) 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古巴、德国(代表欧洲联盟)、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尼日利亚、巴基斯坦(代表伊斯兰会议组织)、南非；
- (b) 以下国家的观察员：中非共和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 (c) 以下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伊斯兰会议组织。

(d) 以下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大赦国际、巴勒斯坦人居住和难民权利巴迪尔支援中心(还代表保护儿童国际)、国际圣约之子会(还代表犹太人各组织协调委员会)、国际争取人民权利解放联盟、21 世纪南美合作会(还代表阿拉伯妇女总联合会与阿拉伯法学家联合会)、联合国观察组织。

46.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 S-3/1 号决议所设赴贝特哈农高级别实况调查团成员克丽斯汀·钦肯女士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2. 第 3/3 号决议的后续行动

47. 相关国家黎巴嫩和以色列的观察员就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A/HRC/5/9)作了发言(参见上文第 43 段)。

48. 在同次会议上，以下代表团就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报告作了发言：

(a) 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古巴、德国(代表欧洲联盟)、马来西亚、巴基斯坦(代表伊斯兰会议组织)；

(b) 以下国家的观察员：美利坚合众国；

(c) 以下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国际法学家委员会。

49.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 S-3/1 号决议所设赴贝特哈农高级别实况调查团成员克丽斯汀·钦肯女士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50. 在 2007 年 6 月 13 日第 7 次会议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黎巴嫩观察员行使答辩权发了言。

3. 第 4/8 号决议的后续行动

51. 在 2007 年 6 月 13 日第 6 次会议上，苏丹人权状况特别报告员兼理事会第 4/8 号决议所设专家组主席西玛·萨马尔女士提出了专家组的报告(A/HRC/5/6)。相关国家苏丹的观察员作了发言。

52. 在随后在第 7 次会议上进行的互动对话中，以下代表团作了发言，并向萨马尔女士提出了问题：

- (a) 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尔及利亚(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加拿大、中国、古巴、法国、德国(代表欧洲联盟)、马来西亚、摩洛哥、尼日利亚、巴基斯坦(代表伊斯兰会议组织)、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瑞士、突尼斯；
- (b) 以下国家的观察员：澳大利亚、中非共和国、冰岛、伊拉克、挪威、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也门、津巴布韦；
- (c) 巴勒斯坦观察员；
- (d) 政府间组织的观察员：非洲联盟；
- (e) 以下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非裔美国人人道主义援助及发展促进会、大赦国际、开罗人权研究学会、非洲妇女团结组织、人权联盟国际联合会、人权观察社(还代表国际法学家委员会)、世界工会联合会。

53. 也在同次会议上，负责国内流离失所者人权问题的秘书长代表兼理事会第 4/8 号决议所设专家组成员瓦尔特·卡林先生以及萨马尔女士回答了问题并作了总结发言。

4. 人权理事会其他决定的后续行动

第 2/105 号决定和第 2/111 号决定

54. 也在 2007 年 6 月 13 日第 7 次会议上，理事会讨论了其他决定的后续行动。理事会收到了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根据第 2/105 号决定提交的关于了解真相权利研究报告(A/HRC/5/7)的后续报告、以及秘书处根据第 2/111 号决定提交的关于人权与任意剥夺国籍问题的报告和研究进展情况的说明(A/HRC/5/8)。

55. 在同次会议上，以下代表团作了发言：

- (a) 理事会成员国的代表：阿根廷、巴西、古巴、法国、俄罗斯联邦、瑞士、乌拉圭；
- (b) 以下国家的观察员：玻利维亚、智利、西班牙；
- (c) 以下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加拿大人口与发展行动、国际印第安人条约理事会(还代表本土资源开发国际组织和加拿大土著妇女协会)。

第 3/2 号决议

56. 在同日第 8 次会议上，理事会主席向理事会介绍了理事会 2006 年 12 月 8 日题为“德班审查会议的筹备工作”的第 3/2 号决议的最新执行情况。

C. 体制建设

57. 在同日第 8 次会议上，理事会主席向理事会介绍了根据大会 2006 年 3 月 15 日第 60/251 号决议开展的理事会体制建设工作所取得进展的最新情况。

58. 在同次会议上，阿尔及利亚代表(代表非洲国家集团)作了发言。

59. 在 2007 年 6 月 18 日第 9 次会议上，墨西外交部长帕特里夏·埃斯皮诺萨女士作了发言。

D. 审议提案草案并采取行动

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的体制建设、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行为准则

60. 在 2007 年 6 月 18 日第 9 次会议上，理事会主席通知理事会：已经商定了主席题为“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的体制建设”案文和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行为准则草案，两项案文将由理事会一并讨论。

61.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向理事会提供了关于题为“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的体制建设”的决议草案 A/HRC/5/L.2 号的估计所涉行政和方案预算问题。*

62.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未经表决决定，对理事会一并审议的题为“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的体制建设的案文(A/HRC/5/L.2)和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行为守则草案(A/HRC/5/L.3/Rev.1)已达成协议。决定案文，见第一章 B 节，第 5/101 号决定。两项决议的案文见第一章 A 节，第 5/1 号和第 5/2 号决议。

63. 在同次会议上，理事会还未经表决决定推迟到订于 2007 年 6 月 19 日开始的组织会议上处理所有未决的决议和决定草案以及报告草稿。决定草案案文见第一章 B 节，第 5/102 号决定。

-- -- -- -- --

* 见附件三。